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08临-010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说明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2008年3月31日、4月1日、4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对的相关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运作正常,经向公司管理层和控股股东咨询,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控股股东确认,截至目前并在三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资产重组、资产剥离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除已经披露

的公开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日

股票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交大南洋 编号:临 2008-007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醒: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市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2008年3月31日至4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市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对的相关情况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未发生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2、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来三个月无整体上市、资产注入、股份转让、非公开发行及重组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所有应披露的信息均已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3日

股票代码:601872 股票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08[6]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净利润同比增加100%以上;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公司2007年第一季度净利润:212,490,247元;

2、每股收益:0.06元。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日

股票简称:江中药业 证券代码:600750 编号:临 2008-009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08年第一季度实现净利润同比去年将增长70%-100%。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2482.74万元

2、每股收益:0.17元

3、按公司目前总股本计算,每股收益为0.08元。

三、业绩增长原因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季度业绩增长主要原因:公司进一步完善营

销策略,主营业务中药OTC产品的销售相比去年同期实现了较好的增长。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中药OTC及保健品的制造和销售,该业务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80%以上,占公司整体净利润的100%以上。中药OTC及保健品业务的变化决定了公司整体业绩表现和盈利水平。而目前中药OTC业务销售模式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在一个完整会计年度中,随着市场的变化,各季度的销售业绩会产生较大的波动。因此本公司季度的盈利增长水平不能代表公司全年的盈利增长。根据公司制订的2008年经营计划,公司2008年度净利润仍会比2007年度有所增长。具体情况以公司按期披露的定期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289 股票简称:亿阳信通 公告编号:临 2008-004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暨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接有关单位通知,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集团)质押给交通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的230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7.86%,于2008年4月1日解除质押;亿阳集团将其在交通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的贷款继续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的2304万股

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登记日为2008年4月1日。上述质押已于2008年4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739 股票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08-012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4月2

日在大连成大大厦26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提议召开,由董事

长尚书志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9人,代表股份总数

167,591,121股,占公司总股本18.6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

席了会议,辽宁文柳山律师事务所张开胜律师和车奎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

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吉林弘晟伟业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167,591,121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辽宁文柳山律师事务所张开胜律师和车奎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关于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签署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4、律师出具的《关于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046 股票简称:泛海建设 编号:2008-028

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3月29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召开通知,于2008年4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

开,公司董事卢志强先生、李海明先生、黄翼云先生、韩晓生先生、张崇阳、郑东先生、独立董事张新民先生、陈飞翔先生、李俊生先生及董秘处秘书陈华先生参加了会议。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卢志强

董事长主持。

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公司首次股权激励对象首期股票期权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该次股东大会确定了首批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并授权公司董事会(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股权激励对象11人。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议案》。

按照“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在实施2007年度分红派息时按比例增加,即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首期获授股票期权数量×(1+2007年度分红派息率)。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授予情况表,公司拟发行共计3500万股股票期权(期权代码:037006,期权简称:泛海JLC1),其中首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持有股数1870万股,以2007年2月2日为授予日。

2、公司“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考核情况

根据《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公司首批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由相关考核者对其2007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08年第2次会议对激励对象2007年度考核结果进行了复核,确认激励对象2007年考核全部合格。

3、公司“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根据“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第七条及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4、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公司“激励计划”规定,公司激励对象获授期权的40%即第一次可行权期为2008年2月2日—2011年2月1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为:

“2007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

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审计结果,公司200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7.74%。

对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公司2007年考核年度的业绩指标及激励对象的考核均符合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

5、本次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根据“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第七条及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6、本次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根据“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第七条及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7、本次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根据“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第七条及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8、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实施对公司当年度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在可行权日之

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按照本次行权数量(调整后)1496万股和行权价格4.68元/股,对应增加公司净资

产7,001.28万元(其中:股本149.84万元,资本公积5,050.28万元),对公司当期损益没有影响。

综上,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及公司“激

励计划”、“考核办法”有关规定,对“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进

行选择。选择“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共计1496万股股票期权的行权

计划的全体股东每10股送6股红股,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派现金红利0.667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08年4月8日,红股发放日为2008年4月8日。

9、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实施对本公司当年度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

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